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乌鲁木齐市有关城市管理城乡规划及行政综合执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参与城市管理、规划监督工作总体规划及中长期发展规划的编制工作。

（二）组织开展城市管理发展战略研究，落实城市管强实施细则及相关管理标准和规范，提出城市管理改革措施和办法，推进城市管理现代化进程。

（三）组织指导和监督检查公共空间综合整治工作；协调配合各类建设项目的规划监督管理，并查处建设项目批后实施过程中违反规划法律、法规的行为；负责权限内户外广告设置的审核；负责户外广告及各类牌匾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权限内城市公共照明行政许可工作；负责对户外广告、牌匾标识、标语、宣传品设置及公共照明、景观灯光等亮化、美化工作实施监督管理；负责机动车车辆清洗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和监督检查全区拆除违法建设工作。

（四）负责全区环境卫生的组织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负责城市快速路以外的城市道路及各类人行天桥、地下通道的清扫保洁工作；负责权限内城市垃圾清运许可、餐厨垃圾许可工作；负责对城市废弃物的收集、运输和处理实施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垃圾、粪便的无害化和综合利用工作。

（五）组织指导和监督检查市政基础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负责除城市快速路以外的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的审批工作；参与城市道路、桥梁等市政基础设施及其附属设施建设和维护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负责城市公共服务设施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机动车停车场建设工作；负责城市快速路以外的各类天桥、地下通道的养护和管理工作；负责公厕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拆除环境卫生设施的审核工作；负责城市次干道、巷道道路占用、道路挖掘的许可及监督管理。

（六）负责道路照明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城市次干道、支路、巷道两侧道路及建(构)筑物景观照明设施的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巷道的道路照明和无物业管理小区照明设施的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拆除、迁移、改动城市道路照明设施或进行其他影响城市照明设施正常维护和安全运行活动的审核工作。

（七）负责城市燃气、供热行业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城市供热经营和权限内燃气经营许可工作；落实城市燃气、供热行业的技术、运营、服务、供应等管理标准和规范；指导监督燃气、供热行业安全生产、服务质量和应急管理工作。

（八）根据授权组织开展城市管理行政综合执法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全区重大执法活动,协调查处跨区域及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组织开展城市管理行政综合执法问题的调查研究；指导和监督检查全区行政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工作。

（九）组织推进城市管理数字化工作，负责落实城市管理信息化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推进城市管理数字化平台建设和功能整合，建设综合性城市管理数据库。

（十）负责编制我区城市管理、行政综合执法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有关重大成果推广和新技术引进工作；引导、推进城市管理公共服务向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和产业化方向发展。

（十一）负责编制我区市政、环卫基础设施维护费及专项资金的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负责城市垃圾处置、户外广告空间资源占用等行政事业性收费的监督管理;负责监督市政基础设施、环卫设施有偿使用费的征收和管理；负责城市环卫设施及垃圾、冰雪清运、清运设备（施）采购、设置、维护和管理的工作。

（十二）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室、法制室、督查室、拆违室。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编制数 148，实有人数 166 人，其中：在职 114 人，减少 9 人；退休 52 人，增加 14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393.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393.48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7393.48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01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90
5.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79.37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1.8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11.8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7405.28	支 出 总 计	7405.28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专户 (教育 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上级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 安排的转移 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7405.28	7393.48	7393.48								11.8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支出	10.00										10.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0.00										1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 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01	399.01	399.0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342.81	342.81	342.8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15	18.15	18.1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18	42.18	42.18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专户 (教育 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上级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 安排的转移 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66	197.66	197.6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 业年金缴费支出	84.82	84.82	84.82									
208	11		残疾人事业	56.20	56.20	56.20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 支出	56.20	56.20	56.2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90	16.90	16.90									
211	03		污染防治	16.90	16.90	16.90									
211	03	01	大气	16.90	16.90	16.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79.37	6977.57	6977.57								1.80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7.01	235.21	235.21								1.8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235.21	235.21	235.21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专户 (教育 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上级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 安排的转移 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 理事务支出	1.80										1.8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29.09	5029.09	5029.09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 共设施支出	5029.09	5029.09	5029.09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03.28	1603.28	1603.28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 生	1603.28	1603.28	1603.28									
212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00	110.00	110.00									
212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 出	110.00	110.00	110.00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1	2	3
			合计	7405.28	5308.8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0.00	1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01	141.0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2.81	84.8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1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1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6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82	84.82
208	11		残疾人事业	56.20	56.20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6.20	56.2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90	16.90
211	03		污染防治	16.90	16.90
211	03	01	大气	16.90	16.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79.37	5140.89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7.01	235.21	1.8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235.21	235.21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80		1.8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29.09		5029.09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029.09		5029.09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03.28	1603.28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03.28	1603.28	
212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00		110.00
212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00		11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1	2	3	4
一、财政拨款（补助）	7393.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7393.4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01	399.01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90	16.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77.57	6977.57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7393.48	支出总计	7393.48	7393.48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合计	7393.48	2096.47	5297.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01	257.99	141.0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2.81	257.99	84.8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15	18.1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18	42.1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66	197.6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82		84.82
208	11		残疾人事业	56.20		56.20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6.20		56.2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90		16.90
211	03		污染防治	16.90		16.90
211	03	01	大气	16.90		16.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77.57	1838.48	5139.09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5.21	235.21	
212	01	01	行政运行	235.21	235.21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29.09		5029.09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029.09		5029.09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03.28	1603.28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03.28	1603.28	
212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00		110.00
212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00		11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合计	2096.47	1948.94	147.5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87.64	1887.64	
301	01	基本工资	493.09	493.09	
301	02	津贴补贴	147.10	147.10	
301	03	奖金	418.76	418.76	
301	07	绩效工资	323.75	323.7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7.66	197.6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2.54	102.5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71	24.7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32	10.3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63.97	163.9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4	5.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53		147.53
302	01	办公费	11.62		11.62
302	05	水费	0.60		0.60
302	06	电费	6.00		6.00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302	07	邮电费	8.00		8.00
302	08	取暖费	10.08		10.08
302	16	培训费	9.53		9.53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34		0.34
302	28	工会经费	7.62		7.62
302	29	福利费	29.22		29.2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13		61.1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8		3.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30	61.30	
303	02	退休费	60.33	60.33	
303	05	生活补助	0.86	0.86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1	0.1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 支出 合计	工资福 利支出	商品和 服务支 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 息及费 用支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 支出	对企 业补 助 (基 本建 设)	对企 业补 助	对社 会保 障基 金补 助	其他 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5297.01	84.82	4090.20				1121.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02	84.82	56.2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82	84.8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人员经费支出	84.82	84.82									
208	11		残疾人事业		56.20		56.20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人员经费支出	56.20		56.2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90						16.90				
211	03		污染防治		16.90						16.9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11	03	01	大气	乌财建[2023]329 号关于调整下达 2022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冬季清洁取暖项目]预算的通知	16.90						16.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39.09		4034.00				1105.09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29.09		3924.00				1105.09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化解中小企业欠款	1105.09						1105.09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ppp 特许经营费	3924.00		3924.00								
212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00		110.00								
212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发包项目及征收类项目历年欠款	110.00		11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备注：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备注：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61.47	61.47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34	0.34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61.13	61.13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1.13	61.13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乌财行【2024】41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上半年自治区驻村工作专项经费的通知	0.90	0.90			0.90				
乌财行【2024】154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下半年自治区驻村工作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	0.90	0.90			0.90				
乌财科教【2024】59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第四批]的通知	10.00	10.00			10.00				
总计	11.80	11.80			11.80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7405.28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7393.48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1.80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0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6.9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979.37 万元。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收入预算 7405.2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7393.48 万元，占 99.84%，比上年预算减少 16635.14 万元，下降 69.23%，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城市物业”服务项目运行经费，消化中小企业账款资金，东二环环境整治（第一批）资金，2021 年城市基础设施维护项目计划第一批资金，PPP 特许经营费项目资金，导致一般公共预算较上年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11.80 万元，占 0.16%，比上年预算减少 18.67 万元，下降 61.27%，主要原因是减少了 2023 年春节氛围营造工作资金和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支出预算 7405.2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096.47 万元，占 28.31%，比上年预算减少 308.83 万元，下降 12.84%，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基本支出人员较上年减少 9 人，导致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等基本支出减少。

项目支出 5308.81 万元，占 71.69%，比上年预算减少 18366.56 万元，下降 77.58%，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城市物业”服务项目运行经费，消化中小企业账款资金，东二环环境整治（第一批）资金，2021 年城市基础设施维护项目计划第一批资金，PPP 特许经营费项目资金，导致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393.48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393.4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城乡社区支出 6977.57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及 PPP 特许经营费、化解中小企业欠款等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01 万元，主要是用于人员缴纳基本养老保险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16.90 万元，主要是用于中央大气污染防治冬季清洁取暖项目支出。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7393.4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096.4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08.83 万元，下降 12.84%，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基本支出人员较上年减少 9 人，导致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等基本支出减少。

项目支出 5297.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8347.89 万元，下降 77.60%，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城市物业”服务项目运行经费，消化中小企业账款资金，东二环环境整治（第一批）资金，2021 年城市基础设施维护项目计划第一批资金，PPP 特许经营费项目资金，导致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99.01 万元，占 5.40%。
2. 节能环保支出（类）16.90 万元，占 0.23%。
3. 城乡社区支出（类）6977.57 万元，占 94.37%。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数为18.1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72万元，增长309.71%，主要原因是2025年行政退休人员增加，导致退休费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数为42.1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10万元，增长10.77%，主要原因是2025年事业退休人员增，导致退休费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97.6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0.00万元，下降9.19%，主要原因是2025年基本支出人员较上年减少9人，导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84.8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4.82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要求，缴纳新增退休人员单位部分职业年金，故增加了人员经费支出职业年金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56.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6.2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人员经费支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经费。

6.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2025年

预算数为 16.9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9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中央大气污染防治冬季清洁取暖项目支出。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35.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5.91 万元,下降 36.62%,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基本支出行政人员较上年减少 4 人,导致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等行政运行基本支出减少。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029.0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8600.96 万元,下降 78.72%,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城市物业”服务项目运行经费,消化中小企业账款资金,东二环环境整治(第一批)资金。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603.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85.59 万元,下降 10.37%,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基本支出事业人员较上年减少 5 人,导致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等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基本支出减少,另外减少了 2021 年城市基础设施维护项目资金。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1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政府发包项目及征收类项目历年欠款。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96.4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48.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47.5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 项目名称: 人员经费支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5〕18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预发〔2025〕1 号)

预算安排规模: 84.8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82 万元, 行政人员 6 人预计 47.83 万元, 事业人员 6 人预计 36.9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 项目名称: 人员经费支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残疾人联合

会关于印发《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税〔2015〕72号）、《关于下达2025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预发〔2025〕1号）

预算安排规模：56.2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56.20万元，其中2024年单位垫付28.09万元，2025约需缴纳28.09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三）项目名称：乌财建[2023]329号关于调整下达2022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冬季清洁取暖项目]预算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对2022水磨沟区东部三村“煤改气”“煤改电”项目立项的批复》（水经发函〔2022〕34号）

预算安排规模：16.9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资金全额用于2022年水磨沟区东部三村“煤改气”“煤改电”项目款支出，其中壁挂炉采购金额16.56万元，烟囱及加长节安装金额0.34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四）项目名称：化解中小企业欠款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的意见》、《关于下达2025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预发〔2025〕1号）

预算安排规模：1105.09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资金全额用于支付 2017 年“靓化工程”河滩路水磨沟区段三标段欠款，其中剩余工程款 1001.47 万元，工程款逾期付款利息 98.17 万元，保全及保全保险费 1.17 万元，案件受理费 4.2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其他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392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六）项目名称：政府发包项目及征收类项目历年欠款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的意见》、《关于下达 2025 年水磨沟区部门预算的通知》（水财预发〔2025〕1 号）

预算安排规模：1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资金用于支付历年项目欠款，其中会展灯光秀设计费 55.00 万元，环卫车辆清洗系统内外网配置项目工程款 27.00 万元，2021 年河滩路城市景观提升工程工程款 28.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61.4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61.1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4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25.22 万元，增长 69.5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及 2025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及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25.22 万元，增长 70.22%，主要原

因是 2025 年将其他交通费合并至公务用车运行费核算；公务接待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落实“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预算编制要求，预算与上年持平。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11.80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1.80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乌财行【2024】41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上半年自治区驻村工作专项经费的通知 0.9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驻村工作队队员补助。

2.乌财行【2024】154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下半年自治区驻村工作专项经费预算的通知 0.9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驻村工作队队员补助。

3.乌财科教【2024】59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第四批]的通知 10.00 万元，主要用于：旅游公厕提升改造项目款。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47.5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4.89 万元，下降 43.7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

基本支出人员较上年减少 9 人，因此福利费、工会经费减少，此外还减少了人员伙食费预算。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政府采购预算 25.7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7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3.00 万元。

2025 年，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0.76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611.00 平方米，价值 78.64 万元。

2.车辆 483 辆，价值 19158.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价值 52.19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40 辆，价值 1278.98 万元；其他车辆 439 辆，价值 17827.72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99.68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5595.65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7405.28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5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5297.01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

单位名称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单位联系人	刘珂	联系电话:	3532717
年度绩效目标	一、城市更新方面：①推进道路改扩建及附属设施更新工程，涵盖辖区 776 条道路、38 座消防水鹤、543 座消防栓井、31 座桥梁通道的精细化维护，以及人行天桥、地下通道、道路桥梁安全检测和城市道路塌陷探测，确保市政设施功能完好、安全美观。②着重提升公共照明设施效能，确保主次干道亮灯率不低于 98%，巷道不低于 96%。 二、环境治理方面：①推动“美丽街区”建设，集中力量加强地铁口、学校、医院、集贸市场、老旧小区及自建房片区“六个周边”薄弱区域的环境卫生整治，提升街区环境。②推进环卫基础设施建设绿色转型，逐步更新国三及以下排放环卫车辆。③推进公厕管理精细化，通过以商养厕运行模式，对现有 85 座公厕升级改造，提升服务水平。④户外广告管理探索市场化运营模式，进行科学、整体规划，实现户外广告设施规范化与市场化双赢。⑤积极推动生活垃圾分类，通过增强公众垃圾分类意识，提升可回收物回收效率，促进资源循环利用。 三、依法行政方面：①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强化教育培训，创新城管服务模式，构建一支坚守规范、兼顾人文的城管执法队伍。②强化助企惠民措施，优化推出执法服务新举措，制订免罚轻罚清单，推行首违不罚事项。③执法管理趋向精细化，深化违法建设治理，及时制止新增违建，对存量违建有计划、有步骤的实施拆除。④着力提升市容秩序，规范引导流动摊贩经营管理，排查户外广告和店招牌牌设施，做到违规设置及存在安全隐患的广告招牌快查快处。 四、民生诉求方面：①加大停车泊位供给，科学规划停车设施建设，提高停车位的利用率。②推进充电设施建设，大力推进辖区公共停车场充电设施布局，引导企业、社会资源推进综合充电站建设，计划新建 210 个充电设施，植入公厕、暖房、驿站等便民服务功能，提供安全、便捷的公共服务。 五、服务提升方面：①制定标准化停车场管理规范，加强停车场经营企业服务质量监督与评估，推动建立停车收费动态调整机制，实行差异化收费策略。②公用服务效能提升，加强燃气安全监管，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确保安全隐患动态清零。加强供热运行保障，确保群众供暖投诉问题及时有效解决。③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推进“放管服”改革，坚持“13321”工作机制，提高政务服务效率。积极履行包联企业责任，为企业排忧解难，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资金	11.8		
		本级资金	7393.48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		
	合计:		7405.2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权重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市政设施完好率	=100%	乌政办〔2020〕94号《印发关于建立建全城市管理长效机制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15
		城市道路照明设施完好率	=100%	乌政办〔2020〕94号《印发关于建立建全城市管理长效机制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20
		燃气安全隐患整改消除完成率	=100%	乌城执发〔2020〕42号《乌鲁木齐市城市长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	20
		执法案件办理合法合规性	=100%	乌城执发〔2020〕42号《乌鲁木齐市城市长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	15
	数量指标	道路、桥梁、人行天桥、地下通道检测维护覆盖率	=100%	乌政办〔2020〕94号《印发关于建立建全城市管理长效机制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项目名称		人员经费支出			项目负责人		吴鑫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41.02	其中：财政拨款	141.02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1、按时缴纳职业年金，职工在退休后除了基本养老金外，还能领到一定额度的职业年金。保障了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退休后的生活水平，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 2、按时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用于支持残疾人就业和保障残疾人生活，可以提高残疾人就业率，改善残疾人生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残疾人事业发 展项目数	≥1 个	计划标准	1 个	10	按照完成比 例赋分	工作资料
		缴纳职业年金单位 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1 个	15	按照完成比 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核对准确 率	=100%	自定义	100%	15	按照完成比 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金额	≤56.20 万 元	计划标准	15.15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 例赋分	工作资料
		职业年金金额	≤84.82 万 元	计划标准	48.42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 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残疾人生活， 促进残疾人就业	有效促进	自定义	完全达到预期 目标	15	按评判等级 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单位退休人员 生活水平	有效保障	自定义	完全达到预期 目标	15	按评判等级 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项目名称		乌财建[2023]329 号关于调整下达 2022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冬季清洁取暖项目]预算的通知			项目负责人		何沐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6.9	其中：财政拨款	16.9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已于 2022 年完成。完成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东部三村采暖设施“煤改气”、“煤改电”的改造。通过项目的完成可促进减污降碳，改善大气生态环境质量；有利于建设资源节约、推进美丽乡村、美丽中国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 LIPB35-DU 壁挂炉数量	=24 台	计划标准	24 台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烟囱及加长节安装数量	=17 户	计划标准	17 户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LIPB35-DU 壁挂炉单价	=6900 元	计划标准	6900 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每户烟囱及加长节安装价格	=200 元	计划标准	200 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民群众生活环境质量	有效改善	自定义	完全达到预期目标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帮助减污降碳，改善空气质量	有效改善	自定义	完全达到预期目标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项目名称		化解中小企业欠款			项目负责人		马文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105. 09	其中：财政拨款	1105. 09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项目资金用于支付 2017 年“靓化工程”河滩路水磨沟区段三标段欠款，及时支付欠款，化解社会矛盾，解决涉访涉诉问题。项目建设内容为河滩路水磨沟区围绕杆线入地、设施完善、绿化改造、亮化提升、建筑外立面规范整治等整治工作，项目实施提升首府城市品质，改善百姓生活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工程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剩余工程款	=10014666. 79 元	自定义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工程款逾期付款利息	=981706. 23 元	自定义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全费	=5000 元	自定义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全保险费	=6715. 29 元	自定义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案件受理费	=42775. 96 元	自定义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信访矛盾，保障社会稳定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项目名称		政府发包项目及征收类项目历年欠款			项目负责人		马文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10	其中：财政 拨款	110	其他资 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资金用于消化以前年度支付项目历年欠款的往来款项，涉及历年工程欠款 3 项其中支付 2020 年汇展灯光秀项目设计费 55 万元，环卫车辆清洗系统内外网配置项目 27 万元，2021 年河滩路城市景观提升工程款 28 万元，着力解决相同问题反复告、重复访及越级上访等问题 3 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工程数量	=3 个	计划标准	当年新增指标， 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自定义	当年新增指标， 无上年完成值	15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工率	=100%	计划标准	当年新增指标， 无上年完成值	15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展灯光秀设计费	=55 万元	计划标准	当年新增指标， 无上年完成值	7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环卫车辆清洗系统 内外网配置项目工 程款	=27 万元	计划标准	当年新增指标， 无上年完成值	7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2021 年河滩路城市 景观提升工程工程 款	=28 万元	计划标准	当年新增指标， 无上年完成值	6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有效化解信访矛盾，保障社会稳定	有效保障	自定义	当年新增指标， 无上年完成值	30	按评判等级赋 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SM 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3924.0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表完全不予公开。

本单位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为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财产保险服务，故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未安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局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5 年 3 月 4 日